

吝啬而又大方的男人

□ 翟杰

门被推开了，男人从门缝里挤进来。

“租房？”我问。

“嗯。”他一边回答，一边伸长了脖子，眼睛四处搜寻着墙上的信息。

显然不经常来这种地方。我站起身，踱到他旁边：“请问，你想租什么位置的房子？”他在我的问询中回过神来，将头扭向我，然后扶了扶眼镜：“有没有离实验中学近一点的房子？”

我上下打量起他来。灰黑色的头发干枯且蓬松，像一个等待幼崽归来的巢。眼睛凹陷着，眼角的一颗黑痣让人过目难忘。岁月的刻刀在那棱角分明的脸上，留下了深深的痕迹。衣服很旧，但不脏。皮鞋已磨损了，显现不出原有的底色。

“有啊，”我说，“不过要贵一些，一月一千五。”他的喉结动了动，我知道他要砍价了。

“一千三行不行？”果然，他试探着问道。

我舒出一口气：“一千五是最低价了，你考虑一下。”

男人踌躇着。许久，他转头看着我，眼神从凌乱的头发缝隙中投过来，夹带着为难。

我无奈地摇摇头。

他低下头，眼睛微闭着，右手的拇指和食指一个劲地揉搓着鼻梁骨。就在他抬脚的同时，我喊道：“还有一家便宜的！”

男人刚刚抬起的脚，又重新落在了地上：“多少钱？”

“一千！”我说，“只不过，稍稍远一些。哦，也不太远！”

我把详细资料递给他。他自说自话般逐一“审查”：哦——两室一厅，没有暖气，嗯——有空调，厨房有煤气炉……

“噢？”他抬起头，“怎么和实验中学隔着一条公路？”

“嗯，”我说，“就远这么一点儿，步行也就多走五分钟的路。”

“那不行了！”他说。

“可是每月能省五百块钱呐！”我回答。

“不差那五百块！”他很坚决，“隔着一条公路，每天来回四趟呢，多不安全！”

见我疑惑，他跟我说，女儿最近就要到这里上初中了，自己现在住的房子实在太远，为了照看孩子上学，他想再租一套近点的房子。可是，自己和妻子现在都靠打零工挣钱，一个人的工资勉强凑够一月的房租。但是，总不能为了省那几百块钱，让一个还没成年的孩子每天跟汽车抢路吧？

他从裤兜里掏出一个塑料袋，然后一层层地打开，里面躺着一部与他鞋子相同颜色的手机。一阵摆弄之后，他拨出了一个号码。

“我找到了一家，还挺好，就在学校旁边，方便着呢！”

……

“价格有点贵。一千五，嗯，差不多够。你别操心啦！”

……

“哎呀，你啰嗦什么？马上就超一分钟了！”不等对方反应，他快速地摁下挂机键，把手机重新放回塑料袋中，又一圈一圈地缠上，然后塞进裤兜里。

“我……我下午来交钱，行不？”他问。

我点点头。

他拉开门，从门缝里挤出去。

我拿起电话，拨通了昨天那个女孩留给我的手机号码：“你说的那个‘黑痣男人’来了，刚走，已经按你说的，每月多报了四百块钱。他下午就来交。”

听筒里传来对方咯咯地笑：“真的啊？太好了，这下我有额外的零用钱了。一百块钱的好处费你留下，剩下的三百你先放好，我抽时间再去你那儿拿……”

玻璃窗外，那个佝偻的背影在寒风中渐行渐远。

我深吸一口气，重新拨通了她的电话：“嗯……如果你愿意，我还想跟你说说，你那个吝啬而又大方的父亲……”



同学情谊

□ 苏丽梅

的钱包不答应他这样做。

韩麦不知道楚歌的心思，只大大咧咧地说：“楚歌，晚上六点半，牡丹饭店，咱哥几个好好喝一下，一定来啊。”话都说到这份上了，楚歌想，再不去也太不够意思了吧。他换了身衣服，从抽屉里拿出些钱，这是他家一个月的伙食费。楚歌把钱揣进内衣口袋，搭着公交车到了牡丹饭店。

牡丹饭店是上了档次的饭店，楚歌也只在单位周庆的时候去吃过一次。楚歌往饭店走去，边上传来一阵汽车喇叭声。楚歌回头一看，正想闪到一边，却看到车里走下一个身材魁梧的汉子哈哈地笑着说：“你是楚歌吧？这么多年都没咋变化啊！怎么，头发都掉光了，哈哈。”楚歌一愣神，认出是韩麦。楚歌不好意思地笑了笑，两人边聊边走进饭店。

当晚，几个人喝了好几瓶红酒。结账的时候，楚歌想去付钱，韩麦却抢先用了银行卡买了单。有其他同学善意地对楚歌说：“楚歌，让韩麦买单吧，他是大款，不在意那几个钱。”走出饭店时，楚歌听到同学说晚上吃饭花了六千多，楚歌心里想：我的妈呀，这可是我两个月的工资。

这之后，楚歌与韩麦联系多了起来，韩麦没事的时候也会打电话给楚歌，两个人聊聊天。韩麦很讲义气，知道楚歌生活比较困难，总是找借口给楚歌送一些东西。韩麦到楚歌所在的城市次数也多了起来，来的目的只为了与同学喝喝酒、聊聊天。韩麦在一次喝醉酒的时候说：“我说哥们，这么多年来，我最看重我们之间的同学情，这是很单纯的一种感情。所以，我喜欢找你们喝酒，说说话，这样，我心里就会感到舒畅……”韩麦的话把同学感动得都差点掉下眼泪来。

没多久，楚歌所在的单位资产重组了，楚歌领着几万元补贴回家，结束了上班的日子。楚歌待业之后，几乎是天天往外跑，想再谋一份职业。可是，奔来奔去，楚歌觉得很难找到一份合适的工作。

又一次同学聚会上，楚歌开玩笑跟韩麦说，希望能去韩麦公司打工，解决就业问题。韩麦看了看楚歌，一本正经地说：“楚歌，说实话，别的事情我可以答应你，这个事情我不会答应你。你想想，我们同学之间因为有了这份距离，才可能玩得这么好。要是你到我公司上班，你做错事，我要不要批评你呢？不批评，我心里难受；批评，你心里难受，我们之间肯定也会产生隔阂。而且，我们公司的事我不想让老同学这么清楚地了解。你要是到我公司上班，你说我还能有跟你们畅谈心思的机会吗？”

楚歌很理解地拼命说是。

那晚，楚歌把自己喝得酩酊大醉，吐了韩麦一身，西装以及领带上都是……

楚歌很庆幸自己有一个大款同学。

当然，同学成为大款并非一朝一夕之事。楚歌是上世纪90年代初的中专毕业生。中专毕业之后，同学们各奔前程。楚歌被安排到一家钢铁厂，在维修部安安稳稳地工作。之后，娶妻生子，等孩子十多岁之后，楚歌也四十好几的年龄了。这二十多年时光里，他感到岁月就如一把刀，在他的心里刻下了沧桑，在他的眉眼里刻下了艰辛。楚歌老婆的工资不高，主要是存起来为将来考虑，平时家用就花楚歌三千多块钱的工资。楚歌的女儿正上小学，上了小学之后，楚歌给孩子报名参加舞蹈班、英语班，这又是一笔不小的开销。有段时间，楚歌明显感到头发一直往下掉，楚歌也无暇顾及这些，一段时间后，才发现额头已经被夷为一片平地，光溜溜的脑门，使楚歌给人一种未老先衰的感觉。

楚歌喜好喝酒，晚上没事时，他会打开酒瓶，从里面倒出一小杯白酒，就着几个花生米，慢慢地咪上几口。楚歌这样喝酒，只是解一点酒瘾，其实喝得并不痛快。他也知道，以他的经济能力，他不可能有喝痛快的那天。

不过，楚歌怎么也没想到，喝痛快的那天很快就到了。那天，楚歌接到一个电话，是陌生的号码，号码所在地显示是省城。楚歌以为肯定是谁打错了电话了，但犹豫了一下还是接了。电话那头是一个男性磁性的声音，说：“楚歌，我是韩麦啊！现在在你的城市出差，晚上出来一起喝几杯？我还约了几个同学一起来。”楚歌一听，多少感到有些意外。韩麦是他中专同学，那时两人相处得还挺好的。中专毕业之后，两人偶尔还写信互相联系一下，他只知道韩麦在一家安装公司上班，后来的情况就不大了解了。楚歌觉得老同学到自己所在的城市，好歹要做一下东。不过楚歌平时日子过得紧紧的，别说宴请同学了。也正因为此，楚歌从不出去喝别人的酒，他知道，一旦出去喝别人的酒，礼尚往来，自己逃不了要请别人喝酒，他羞涩

■ 投稿邮箱：ljz@cnmb.com.cn

■ 插图：严勇杰



网坛风雨路

73

——李娜自传

做什么好呢？我琢磨了好几天，最后，我在新西兰挑战了大桥蹦极。

我一直就想做件超越自己极限的事情，但从来没能做到。现在奥克兰海港大桥（Auckland Bridge）蹦极台就在眼前，那就去蹦极吧。

奥克兰海港大桥上的蹦极台是全世界第一个建立在海港大桥上的蹦极台，有40米高，不过从远处看去，似乎也没有多高。我其实是有恐高症的，但在桥下看的时候也不觉得这有多么恐怖，便放心地去桥下的指定地点量体重、戴帽子，等到装备完毕，我们就排队从桥下走到桥上去。

上桥的路非常窄，栏杆又很低，海风极大，感觉好像随时都有可能摔下去。我们摇摇晃晃地走了将近15分钟，我忽然感觉有些不对！回头一看，托马斯不见了！我们这一拨总共有七个人，托马斯、体能教练、治疗师开始都跟着我，还有一个陌生的外国小男孩也在我们的队伍里，但这时候托马斯不见了。我问他们：“托马斯人呢？”回答是：“他觉得头晕，回去了。”

上桥的路很窄，坡度很高，从金属台阶的间隙看得到

桥下荡漾的海水，越往上走越觉得心惊肉跳，我紧紧抓着栏杆的手越来越凉，心里说：谁说要蹦极的？走到最后，只剩下我、治疗师和那个外国小男孩。治疗师是个南非人，毫不犹豫地一头扎下了桥，速度非常快。我和小男孩互相看了看，小男孩脸色煞白：“我不跳了，我弃权我弃权。”

此刻我也百爪挠心，矛盾得厉害，既想感受一下刺激，又怕得直哆嗦，心想：我这是图什么呀？我为什么要这么做？但组委会安排的摄像机正在蹦极台对面对着我呢，我只好一步一步往前走。桥面上搭出去的跳台并不大，我那几步却走得腿都快抽筋了。我跟后面的人说：“千万别推我。”他说：“我没推你，你自己在走呢。”我就一步步地蹭到平台上去，再蹭回来一点点，害怕得都要疯了。

我一个人在平台上磨蹭了足有10分钟。最后横下心来准备跳的时候，外国小男孩吓唬我说：“下面可有鲨鱼。”

我说：“有鲨鱼我就抱着鲨鱼一起上来。”

往下跳的那一刻，我觉得死亡一点也不可怕，比起这段等待的时间来简直算不得一回事。我在心里默默念着“为了我的网球成绩更好”，大叫了一声，就跳下去了。

刚跳下去那前3秒，我完全被恐惧抓住了，第一次感到自己是这么无助，周围的一切都在飞速离开我。我手里没有任何可以保护自己的东西。直到落下去再弹上来的时候，我才不那么害怕了。原来蹦极是这种感觉啊，像飞一样。

再次落下去的失重感让我很难受，就像坐过山车时全速下坠的感觉。但弹了两次再被人拉上去的时候，我忽然

觉得整个人生都释然了！不过如此嘛。连蹦极这么刺激的事我都做了，打个球算什么呢？

当站在桥上往下看的时候，我要死的心都有了，当我告诉自己“跳下去”的一刹那，那种无望的恐惧达到了巅峰状态。可真的跳下去才明白，其实这有什么大不了的，之前不愉快的比赛也顿时失去了重量。不就是网球嘛，打不好就打不好，还能怎么样呢？

那个对跳台望而却步的小男孩就没机会体会这么丰富的感觉了。以后他会后悔的，这么特殊的机会，就这样放弃了。

后来姜山说：“我一听那声叫就知道你在跳了，你叫什么啊，就跳呗。”

我顺口敷衍说：“叫一声是为了抒情。”姜山那天没上去蹦极，因为蹦极台规定一次最多只能上去七个人。他说40米太矮了，他要跳更高的。

离开新西兰后，我去打悉尼网球公开赛，我满心指望自己能尽快恢复到最佳竞技状态，但是，事与愿违，在悉尼站我的状态仍然不理想，比赛刚到第二轮，我就输给了意大利球员。

那段时间，我对自己的厌恶和痛恨达到了顶峰。

我忘了是哪位哲人说过：“人的一切痛苦，本质上都源于对自己的无能的愤怒。”姜山说是王小波说的。啊，也许吧，请原谅，我不是很了解文学和哲学方面的知识。但我觉得这句话真的说得很好，很有道理。

责编 胡晓新 校对 任伟